

合肥市瑶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瑶发改投资〔2021〕52号

关于合肥市瑶海区绿色循环综合体项目 立项的批复

合肥市瑶海区城市管理局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合肥市瑶海区绿色循环综合体项目立项的请示》及附件材料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经研究，同意对合肥市瑶海区绿色循环综合体项目予以立项。

二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

该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龙岗开发区新安江路路北、合芜铁路沿线东侧、龙城路(规划建设)西侧，总建设面积约1.9万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生活垃圾转运站、大件垃圾处置站、渗滤液处理系统等，配套建设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展厅、办公室、食堂、道路，以及垃圾收集、转运智能化系统及除臭新风系统等，并对朱砖井生活垃圾转运站污水收集及

除油系统进行改造。

三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约 35827.92 万元，建设资金由市区两级财政统筹。

请接文后抓紧办理初步设计等相关手续，并依据《合肥市瑶海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按程序报批。

本项目编码为 2104-340102-04-01-597409

合肥市瑶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4月26日